证券代码：603918 证券简称：金桥信息 公告编号：2021-030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预留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票期权预留授予登记完成日：2021年5月20日
- 股票期权登记数量：15.00万份
- 本次股票期权登记人数：50人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关规则的规定，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完成了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股权激励计划"或"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预留授予的登记工作，有关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20年8月2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20年8月28日至2020年9月6日，公司对激励对象名单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并于2020年9月7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 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的说明的议案》。

3、2020年9月14日，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公司于 2020年9月15日对《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进行了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9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4、2020年9月24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再次进行了核实。

5、2021年4月2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同意以2021年4月30日为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的预留授予日，向50名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同意授予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二、股票期权预留授予的具体情况

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预留授予情况如下：

1、授予日：2021年4月30日
2、授予数量：15.00万份
3、授予人数：50人
4、行权价格：10.60元/份
5、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
6、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有效期、等待期和行权安排

（1）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自股票期权授权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所有股票期权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48个月。

（2）激励对象获授的全部股票期权适用不同的等待期，均自授权登记完成日起计。授权日与首次可行权日之间的间隔不得少于12个月。

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的行权安排如下：

行权安排	行权期间	行权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股票期权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股票期权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第二个行权期	自股票期权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股票期权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在上述约定期间因行权条件未成就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或递延至下期行权，并由公司按本激励计划规定的原则注销激励对象相应的股票期权。股票期权各行权期结束后，激励对象未行权的当期股票期权应当终止行权，公司将予以注销。

（3）股票期权行权条件

1）公司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①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②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③ 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④ 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⑤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发生上述第1）条规定情形之一的，激励对象根据本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应当由公司注销。

2）激励对象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① 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② 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③ 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④ 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⑤ 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⑥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某一激励对象出现上述第2）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公司将终止其参与本激励计划的权利，该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应当由公司注销。

3）公司层面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在2020年-2022年会计年度中，分年度对公司的业绩指标进行考核，以达到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当年度的行权条件之一。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行权安排		业绩考核目标
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	第一个行权期	以2019年净利润为基数，2021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30%
	第二个行权期	以2019年净利润为基数，2022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45%

注：上述各指标计算时使用的净利润为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并剔除本次及其它激励计划股份支付费用影响的数值作为计算依据。

行权期内，公司为满足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行权事宜。若各行权期内，公司当期业绩水平未达到业绩考核目标条件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计划行权的股票期权均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激励对象股票期权当期计划行权份额。

4）激励对象层面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的个人层面的考核按照公司现行考核相关规定组织实施。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评定分为A、B、C、D四个等级。

考核结果	合格			不合格
绩效评定	A	B	C	D
行权系数	100%	80%	60%	0

上述考核标准A级为90分以上（含），B级为80-89分，C级为60-79分，D级为59分以下（含）。

个人当年可行权额度＝个人当年计划行权额度×行权系数。

在公司业绩目标达成的前提下，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合格，则激励对象可按照本计划规定比例行权；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不合格，则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计划行权的股票期权均不得行权。激励对象未能行权的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

本激励计划具体考核内容依据《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执行。

三、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预留授予的有关登记信息

2021年5月20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期权预留授予登记工作，具体情况如下：

1、期权名称：金桥信息期权
2、期权代码（分二期行权）：0000000709、0000000710
3、股票期权预留授予登记完成日期：2021年5月20日
4、本次授予登记的人员和数量：

姓名	职位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占本计划拟授予股票期权数量的比例	占授予时总股本的比例
杨家骅	副总经理	0.60	0.31%	0.002%
中层及管理骨干、核心业务/核心技术人员（共49人）		14.40	7.45%	0.051%
合计		15.00	7.76%	0.053%

注：上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以上百分比结果四舍五入所致，下同。

四、预留授予股票期权后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按照股票期权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日为2021年4月30日，预留授予的15.00万份股票期权合计需摊销的总费用为14.94万元，具体摊销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摊销成本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股票期权	14.94	6.86	6.53	1.55

本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激励成本将在成本费用列支。上述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仅为以目前信息测算的数据，最终结果应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特此公告。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603918 证券简称：金桥信息 公告编号：2021-032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受托方：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大道支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卢湾支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
- 本次现金管理金额：9,800万元人民币
- 现金管理产品名称及期限：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91天结构性存款，期限91天；浦发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6117期（3个月看涨网点专属）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期限91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一、本次现金管理的概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较高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

公司本次购买现金管理相关产品所使用的资金为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268号《关于核准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获准以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6,633,418股。

公司于2021年3月以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6,633,418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7.6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56,745,647.70元，扣除支付的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9,543,098.08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47,202,549.62元。以上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1年3月23日出具了天健验[2021]131号《验资报告》。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公司已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存放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因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总额，公司于2021年4月6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的议案》，经调整后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后拟投入金额
1	基于云架构的技术中心升级项目	145,000,000.00	100,000,000.00
2	智慧法治综合平台建设项目	130,000,000.00	130,000,000.00
3	智慧教育综合平台建设项目	70,000,000.00	70,000,0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	120,000,000.00	47,202,549.62
合计		465,000,000.00	347,202,549.62

（三）现金管理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91天结构性存款	5,500	1.60%-3.26%	21.94-44.70	91天	保本浮动收益	无	–	–	否
浦发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6117期（3个月看涨网点专属）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4,300	1.40%-3.40%	15.22-36.96	91天	保本浮动收益	无	–	–	否

（四）公司对现金管理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进行现金管理，将选择资信状况、财务状况良好、无不良诚信记录及盈利能力强的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并与受托方签订书面合同，明确委托理财的金额、期间、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2、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定期对所有现金管理品种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根据审慎原则，合理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

4、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公司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

二、本次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一）现金管理合同主要条款

1、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91天结构性存款

产品名称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91天结构性存款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认购金额	5,500万元
起息日	2021年5月20日
到期日	2021年8月19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1.60%/2.90%/3.26%
投资方向和范围	本产品本金投资于银行存款和衍生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权益、商品、外汇、利率期权等衍生金融工具。
产品收益说明	本产品的浮动收益根据所挂钩的黄金价格水平确定。如果期末价格未能突破第一重波动区间，则本产品到期利率为2.90%（年化）；如果期末价格向下突破第一重波动区间，则本产品到期利率为3.26%（年化）；如果期末价格向上突破第一重波动区间，则本产品到期利率为1.60%（年化）
关于黄金价格的观察约定	（1）期初价格：指存款起息日当日彭博终端BFIX界面公布的北京时间14:00的XAU/USD定盘价格的中间价。（2）期末价格：指观察日当日伦敦金银市场协会发布的以美元计价下午定盘价，该价格在彭博资讯（BLOOMBERG）参照页面"GOLDLNPMIndex"每日公布。（3）第一重波动区间是指黄金价格从"期初价格－172"至"期初价格＋155"的区间范围（不含边界）。
本金及收益支付	本产品于到期日或提前终止日后3个工作日内向投资者支付结构性存款本金及收益（如有）。

2、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6117期（3个月看涨网点专属）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产品名称	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6117期（3个月看涨网点专属）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认购金额	4,300万元
认购确认日（产品收益起算日）	2021年5月21日
产品到期日	2021年8月20日
产品挂钩标的	彭博页面"EUR CURNCY BFIX"公布的欧元兑美元即期价格
产品观察日	2021年08月17日
产品预期收益率（年）	本产品保底利率1.40%，浮动利率为0%或1.80%或2.00%。
产品收益说明	期初价格：2021年05月24日彭博页面"EUR CURNCY BFIX"公布的北京时间10点的欧元兑美元即期价格。观察价格：产品观察日彭博页面"EUR CURNCY BFIX"公布的北京时间10点的欧元兑美元即期价格。如观察价格小于"期初价格×93.20%"，浮动利率为0%（年化）；观察价格大于等于"期初价格×93.20%"且小于"期初价格×104.80%"，浮动利率为1.80%（年化）；观察价格大于等于"期初价格×104.80%"，浮动利率为2.00%（年化）。上述汇率价格均取小数点后4位。如果届时约定的参照页面不能给出本产品所需的价格水平，浦发银行本着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选择市场认可的合理价格水平进行计算。
投资对象	结构性存款按照存款管理，按照监管规定纳入存款准备金和存款保险保费的缴纳范围，产品内嵌衍生品部分与汇率、利率、贵金属、大宗商品、指数等标的挂钩。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本次公司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为银行的结构性存款产品。

（三）风险控制分析

为控制风险，公司将选取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安全性高，流动性较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投资风险较小，在企业可控范围之内。公司进行现金管理，选择资信状况、财务状况良好、盈利能力强的金融机构作为受托方，并与受托方明确现金管理的金额、期间、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投资产品的投向及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情况，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三、现金管理受托方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的交易对方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600036）、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600000）均为上市的股份制商业银行。交易对方与本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总资产	1,649,813,176.40	1,379,918,490.56
负债总额	576,089,671.13	656,958,935.12
净资产	1,073,723,505.27	722,959,555.44
项目	2021年1月-3月（未经审计）	2020年1月-12月（经审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603,780.75	116,401,138.03

截至2021年3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34.92%，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为9,8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14.12%，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募投项目的建设等造成重大影响，不存在负有大额债务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进度、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公司在授权额度内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安全性高、风险低的银行短期理财产品投资，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和日常经营产生不良影响，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开展，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现金管理收益。

（三）会计处理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公司将购买的理财产品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理财收益计入"投资收益"。

五、风险提示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流动性较高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而不能实现预期收益的风险。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证券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在上述额度内，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7）

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结构性存款	5,500	–	–	5,500
2	银行结构性存款	4,300	–	–	4,3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9,8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3.56	
最近12个月内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9,8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20,200	
总理财额度				30,000	

特此公告。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603918 证券简称：金桥信息 公告编号：2021-031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登记完成日：2021年5月20日
- 限制性股票登记数量：45.00万股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关规则的规定，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完成了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股权激励计划"或"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的登记工作，有关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情况

2021年4月2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同意以2021年4月30日为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的预留授予日，向50名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同意授予的核查意见。

（一）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情况如下：

1、授予日：2021年4月30日
2、授予数量：45.00万股
3、授予人数：50人
4、授予价格：5.30元/股
5、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
6、授予对象：高级管理人员、中层及管理骨干、核心业务/核心技术人员

（二）限制性股票在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位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本计划拟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的比例	占授予时总股本的比例
杨家骅	副总经理	1.00	0.40%	0.004%
中层及管理骨干、核心业务/核心技术人员（共49人）		44.00	17.60%	0.156%
合计		45.00	18.00%	0.160%

二、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锁定期和解除安排情况

1、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所有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48个月。

2、激励对象获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限售期，均自授予完成日起计，且授予日与首次解除限售日之间的间隔不得少于12个月。

3、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安排

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安排如下：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期间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4、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条件

1）本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①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②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③ 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④ 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⑤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发生上述第1）条规定情形之一的，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应当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回购注销。

2）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① 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② 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③ 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④ 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⑤ 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⑥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某一激励对象出现上述第2）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公司将终止其参与本激励计划的权利，该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应当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回购注销。

3）公司层面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在2020年-2022年会计年度中，分年度对公司的业绩指标进行考核，以达到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当年度的解除限售条件之一。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业绩考核目标
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以2019年净利润为基数，2021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3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以2019年净利润为基数，2022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45%

注：上述各指标计算时使用的净利润为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并剔除本次及其它激励计划股份支付费用影响的数值作为计算依据。

解除限售期内，公司为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若各解除限售期内，公司当期业绩水平未达到业绩考核目标条件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计划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回购注销。

4）激励对象层面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的个人层面的考核按照公司现行考核相关规定组织实施。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评定分为A、B、C、D四个等级。

考核结果	合格			不合格
绩效评定	A	B	C	D
解除限售系数	100%	80%	60%	0

上述考核标准A级为90分以上（含），B级为80-89分，C级为60-79分，D级为59分以下（含）。

个人当年可解除限售额度＝个人当年计划解除限售额度×解除限售系数

在公司业绩目标达成的前提下，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合格，则激励对象可按照本计划规定比例解除限售；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不合格，则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计划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全部不得解除限售。激励对象未能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回购注销。

本激励计划具体考核内容依据《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执行。

三、限制性股票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1年5月10日出具了【天健验〔2021〕203号】验资报告，审验了公司截至 2021年5月8日止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出资情况。截至 2021年5月8日止，公司实际已收到50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股本）合计人民币450,0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1,935,000.00元，各出资者以货币出资2,385,000.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282,127,708.00元，累计实收资本人民币 282,127,708.00元。

四、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的有关登记信息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登记的限制性股票共计45.00万股，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手续办理，并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股权登记日为 2021年5月20日。

五、授予前后对公司控股股东的影响

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281,677,708股增加至282,127,708股。本次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授予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六、公司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授予前后公司股权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类别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49,237,058	450,000	49,687,058
无限售条件股份	232,440,650	0	232,440,650
总计	281,677,708	450,000	282,127,708

七、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所募集资金总额为2,385,000.00元，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八、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后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在限售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解除限售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并按照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日为2021年4月30日，以2021年4月30日收盘价，对预留授予的45.00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测算，合计需摊销的总费用为234.00万元，具体摊销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摊销成本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限制性股票	234.00	117.00	97.50	19.50

本激励计划的限制性股票激励成本将在成本费用列支。上述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仅为以目前信息测算的数据，最终结果应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特此公告。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603557 证券简称：ST起步 公告编号：2021-075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起步股份"）拟使用不超过20,000万元人民币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起步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01号），起步股份有限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5,20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价格为每张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20,0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10,802,415.09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09,197,584.91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4月16日全部到位，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进行验资并出具了天健验【2020】76号《验证报告》。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署了监管协议，上述募集资金已存放于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实施专户储存管理。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本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投资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额
1	智慧信息化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20,674.13	17,000.00
2	婴童用品销售网络建设项目	35,072.09	20,0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15,000.00	15,000.00
合计		70,746.22	52,000.00

截至2021年4月30日，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公司补充流动资金已经全部使用完毕；智慧信息化系统升级改造项目已支付592.50万元；婴童用品销售网络建设项目尚未投入使用，项目在正常推进中；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余额为20,688.60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理财产品收益以及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未包括用于暂时补流的募集资金1.5亿元）。

三、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结合公司生产经营需求及财务状况，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运营成本，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下，本着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根据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公司承诺：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暂时补充的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的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交易；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若募投项目建设需要，公司将随时利用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及时归还到募集资金专户，以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

四、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及归还情况

2020年5月22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1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8）。

截至2021年5月21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15,00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详见公司于2021年5月22日披露的《关于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到期归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4）。

五、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的董事会审议程序以及是否符合监管要求

公司于2021年5月21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及外部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符合监管要求。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1年5月21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同意发表意见如下：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安排，且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20,000万元人民币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起步股份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起步股份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同时公司承诺"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暂时补充的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的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交易；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若募投项目建设需要，公司将随时利用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及时归还到募集资金专户，以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

综上，保荐机构对起步股份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603557 证券简称：ST起步 公告编号：2021-076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5月2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2021年5月21日以现场投票的表决方式在浙江省青田县油竹新区侨乡工业园区赤岩3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因情况紧急，根据《起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第八条："情况紧急，需要尽快召开监事会临时会议的，可以随时通过口头或者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但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作出说明。"）公司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公司监事会主席周波先生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表决，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结合公司生产经营需求及财务状况，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运营成本，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下，本着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根据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公司承诺：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暂时补充的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的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交易；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若募投项目建设需要，公司将随时利用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及时归还到募集资金专户，以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安排，且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20,000万元人民币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项议案获通过。

特此公告。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603557 证券简称：ST起步 公告编号：2021-074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到期归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起步股份"或"公司"）于2020年5月22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1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8）。

截至2021年5月21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15,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已将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告知了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605318 证券简称：法狮龙 公告编号：2021-017

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6月18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6月18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武原街道武原大道5888号三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6月18日

至2021年6月1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2020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7	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8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9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0	关于2021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1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董事（4）人
11.01	沈正华	√
11.02	王雪娟	√
11.03	陆周良	√
11.04	沈中海	√
1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12.01	冯震远	√
12.02	蒋荃	√
12.03	朱利祥	√
1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13.01	潘晓翔	√
13.02	蔡凌雲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详情见2021年4月21日及2021年4月29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以及即将披露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6、7、8、9、11、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5318	法狮龙	2021/6/11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委托他人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股东账户卡。

2、法人股东出席的，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提供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

3、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可采取到公司现场登记的方式，也可以采取传真或者将相关资料以扫描件形式发送至公司邮箱的方式进行书面登记。

（二）登记时间

2021年6月15日（上午9时—下午15时）

（三）登记地点

本公司证券事务部（浙江省海盐县武原街道武原大道5888号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六、其他事项

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股东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会期半天。（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规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不发送礼品或纪念品。）

电话：0573-89051928

联系人：董晨伟

特此公告。

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2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6月18日召开的贵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2020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报告的议案			
5	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	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	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8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9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0	关于2021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1.01	沈正华	
11.02	王雪娟	
11.03	陆周良	
11.04	沈中海	
1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2.01	冯震远	
12.02	蒋荃	
12.03	朱利祥	
1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13.01	潘晓翔	
13.02	蔡凌雲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5318 证券简称：法狮龙 公告编号：2021-016

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1年5月21日（星期五）在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武原街道武原大道5888号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5月11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通讯方式出席董事3人）。

会议由董事长沈正华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制定＜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5月21日